

中共休宁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休农工组〔2024〕5号

关于下达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主管部门：

根据《休宁县财政局关于2024年度县级部门预算的批复》（休财预〔2024〕12号）文件要求，本批次安排县级财政衔接资金2342万元，经群众参与、村级申报、乡镇审查、行业主管部门审核、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等程序，确定了休宁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项目计划，现将具体项目计划下达你们，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共安排衔接资金项目23个，总投资2439万元，其中县级衔接资金2342万元，具体项目及资金安排见《休宁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二、全面实行衔接资金公告公示制。各乡镇、村要在项目计划下达后的7日内，将本乡镇、村年度项目计划通过信息公开、公开栏等方式在乡镇、村进行长期公告。公告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资金规模、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绩效目标、联农带农机制、补助标准和实施单位及负责人、联系方式、防止返贫监测和乡村振兴咨询电话等。

三、各项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批复下达的项目计划进行实施，不得擅自调整或变更。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或变更的，须向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请，经审批通过后，方可调整或变更，否则视为违规。

四、各项目实施单位接到通知后，要按项目下达计划要求，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报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审核无异议后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得少于10天，公示无异议后方可组织实施。公示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负责人、受益对象和联农带农机制等。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积极组织脱贫劳动力参与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单位要安排部分脱贫劳动力务工。

五、项目计划下达后，项目实施单位要尽快组织实施，100万元以下的项目（含100万元）超过60日未开工的项目原则上不再实施，100万元以上的项目超过90日未开工的项目原则上不再实施，除有农作物季节要求或自然灾害等特殊因素影响外，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收回资金，重新安排项目。

六、项目实施和管理过程中有关事项属于政府采购和招投标范围的，必须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有关规定执行；未达到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标准的，项目实施单位必须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要求实行阳光操作。专业技术较强的工程类项目须聘用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监理。

七、本批次项目原则上要求于2024年9月30日前完工，部分项目于2024年10月30日前完工。项目完工后，由项目实施单位开展自查验收，发现项目不符合项目计划的，必须及时整改或补救。自验合格后，项目实施单位提交项目自验报告，向县级项目主管部门申请验收。项目主管部门收到申请的15日内，会同相关部门及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并向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提交验收报告。

八、项目竣工审计后7日内，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受益对象等。

九、项目资金的使用和拨付严格按《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皖乡村振兴发〔2023〕50号）要求，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强化资金监管，提高衔接资金的使用效益，严格按项目进度拨付资金，严禁挤占、截留、挪用项目资金。

十、项目实施单位应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的监督、审计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整改和处理，鼓励和引导

群众参与衔接资金项目监管。充分发挥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职能，全程参与项目立项、施工、检查验收等环节。

十一、建立健全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制度，在项目竣工完成后，及时办理项目资产确权登记、移交手续，明确产权主体管护责任和相关权利义务，强化项目资产运营管理，确保项目正常运转，长期发挥效益。

十二、加强项目档案管理。所有项目从项目立项到验收审计各环节的文件及相关资料要严格按照规定收集、整理、归档并报项目主管部门及县乡村振兴局备案。项目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要安排专人负责项目档案管理。

附件：休宁县 2024 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计划表

中共休宁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2 月 29 日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审计局，各乡村振兴工作队。

休宁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0	项目名称	项目主管单位及负责人	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性质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			受益对象(人)	项目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完成时限	备注	
							合计	衔接资金	自筹及其他						受益脱贫人口数
8	篁村村旅游基础设施提升	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黄文轩	篁田镇人民政府 吴斌	篁村村	1.硬化通组道路沥青路面(AC-20+6cm, AC-13+4cm, 1556㎡); 2.人行道路改造(卵石地面99.25㎡); 3.排水沟(18cm内空0.8*0.5), 招编建设(浆砌块料长18m, 均高1.35m, 均宽0.37m), (卵石挡墙长35.4m, 均高0.2m, 均宽0.3m); 建设长180m, 宽0.6m(含80cm路基及路基回填), 厚度0.2m, 砼C30道路和管架化(两面高1米的混凝土挡墙)及360m排水沟建设和管架建设	新建	53	52	1	17	800	硬化通组道路沥青路面>1556㎡, 人行道路改造>99.25㎡, 新建排水沟步长>200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17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提升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改善提升一般户210户300, 其中包含3户脱贫人口的生产生活条件	9月底	
9	古楼村通组道路硬化项目	县交通运输局 黄文轩	万安镇人民政府 方	古楼村	建设长180m, 宽0.6m(含80cm路基及路基回填), 厚度0.2m, 砼C30道路和管架化(两面高1米的混凝土挡墙)及360m排水沟建设和管架建设	新建	50	49	1	58	1834	新建沥青路面>180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58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423户1834人生产生活及出行条件, 其中包含3户脱贫人口	9月底	
10	坑溪村占塘生产路建设	县交通运输局 黄文轩	溪口镇人民政府 吴万利	坑溪村	新建1100m砾石生产便道, C25混凝土浇筑, 宽度3.5m, 厚度18cm,	新建	50	49	1	8	128	新建生产便道长度>1100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8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41户128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3户脱贫人口	9月底	
11	和村村田间生产路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水利局 郑传权	溪口镇人民政府 吴万利	和村村	新建C25混凝土拦水坝一座, 其中坝基长38m, 宽2.5m, 高0.8m, 坝体长38m, 宽2m, 高1.5m,	新建	50	49	1	12	36	新建混凝土拦水坝>1座;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12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11户36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4户12名脱贫人口	9月底	
12	西坑口基础设施维修建设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水利局 郑传权	五城镇人民政府 牛文霞	西坑村	对西坑村西坑口涵管涵池共周边长约600m, 均宽0.5m, 深约0.5m每果进行修缮, 建设挡墙长约100m, 均宽1.5m的, 对长约100m, 均宽1.5m的生产便道进行疏通提升。	修建	50	48	2	76	2041	修复生产便道长度>600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16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2041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4户25户76人	9月底	
13	上岩村人饮提升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水利局 郑传权	五城镇人民政府 牛文霞	上岩村	1.更换和埋设上岩村自来水管道共约5500m; 2.新建3m*3m+4m*4m水池一座, 另对原有蓄水池一座进行修缮, 水源地进行清理; 3.全村170余户安装水龙头; 4.其他相关配件购置安装等。	修建	49	47	2	38	945	铺设水管长度>5500m; 新建蓄水池>1座;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100%;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235户945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15户38人	9月底	
14	溪里组生产道路硬化	县交通运输局 水利局 黄文轩	汪村镇人民政府 傅立露	回源村	1.硬化道路总长1800m, 均宽1.8m, 采用C25混凝土, 其中150m厚部分长1650m, 20cm厚部分长150m; 2.旧路面拆除170㎡; 埋设涵管, 管径DN300波纹管20m; 浆砌块石挡墙砌长100m, 均宽1m, 高1.7m; 3.便桥修缮加固2座。	新建	47	45	2	60	465	硬化道路长度>1800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60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131户465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15户60人脱贫人口	9月底	
15	山接中心村人饮提升工程	县农业农村局 水利局 郑传权	溪口镇人民政府 吴万利	山接村	1.新建30吨蓄水池一个, 过路池一个; 2.埋设供水管1950m,	新建	47	45	2	11	394	埋设管道长度>7500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11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125户394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4户11名脱贫人口	9月底	
16	秀阳村汶溪组道路修建	县交通运输局 水利局 黄文轩	海阳镇人民政府 胡中文	秀阳村	1.修建组内道路土道路总长1183m, 其中主干道长247m, 均宽4.5m, 厚度18cm, 砼C30; 2.修建支路一段, 长186m, 均宽2.5m, 厚度15cm, 强度C25; 3.新建支路一段, 长190m, 均宽1.7m, 厚度0.1m, 强度C25。	修建	40	39	1	7	600	修建公路里程>1183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7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200户600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3户7人脱贫人口	9月底	
17	江田段旅游步道提升	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黄文轩	光阳乡人民政府 胡文斌	江田村	1.修建从红石铺至长岭岭顶长1.2公里, 均宽1.5米的土石路面旅游步道, 并对部分原有路面进行平整; 2.新建长1450米, 均宽0.5米浆砌块石挡墙。	修建	40	37	3	97	565	修建旅游步道>1.2k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工及时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97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提升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促进乡村旅游发展, 带动28户脱贫人口97人生产生活条件	9月底	
18	环居村外牛源片灌溉水渠修建	县农业农村局 水利局 郑传权	赤山镇人民政府 潘	环居村	对村内外牛源片灌溉水渠进行修建, 水渠总长570m, 高0.6m, 底宽0.6m, 采用C25混凝土浇筑0.2m厚。	修建	22	20	2	8	494	农田灌溉水渠提升修复>570m;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100%; 受益脱贫人口数>8人,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151户494人生产生活条件, 其中包含6户8人脱贫人口	9月底	

休宁县2024年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主管单位及负责人	项目实施单位及责任人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性质	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			受益对象(人)		项目绩效目标	联农带农机制	完成时限	备注
							合计	衔接资金	自筹及其他	受益脱贫人口	受益总人口				
19	流口村东坑组生产便道修建	县交通运输局 黄文轩	流口镇人民政府 程建斌	流口村	对流口村东坑组约1.5km的生产便道进行修复平整,新建宽1.2m涵洞4个,新建挡墙5处。	修建	17	16	1	32	65	修建便道长度>1.5km,涵洞>4个;项目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完工及时率=100%;受益脱贫人口数>32人,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改善提升22户65名农户生产生活条件,其中包含11户32名脱贫人口	9月底	
三、其他															
20	就业帮扶奖补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谢卫政	各乡镇人民政府及负责人	相关村	1.脱贫人口、监测对象一次性转移就业交通补助; 2.21个乡镇综合行政村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所需资金结合各乡镇需求统一调配使用; 3.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在就业帮扶车间、居家就业岗位、乡村公益性岗位、县镇内经营主体、就业帮扶基地等各类载体实现就业,给予个人及单位就业奖补。	新建	320	320	0	1800	1800	脱贫人口、监测对象、个人岗位补贴及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人口、监测对象>1800人,受益脱贫人口及监测对象>1800人,受益人口满意度>95%	促进1800名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增收	12月底	
21	雨露计划职业教育	县乡村振兴局 吴福昌	各乡镇人民政府及负责人	相关村	350名脱贫家庭职业教育在校生教育精准资助。	新建	140	140	0	350	350	资助脱贫户子女人数>350人,脱贫户子女人均资助标准=4000元/学年;脱贫户子女全部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95%;受助学生满意度>95%	减轻脱贫学生就学负担	12月底	
22	项目管理费	县乡村振兴局 吴福昌	县乡村振兴局 县农业农村局 水利和 郑传权 县交通运输局 黄文轩 县林业站 王列	各乡镇	项目规划设计、评审、验收、监理、审计等。	新建	70	70	0	600	1800	项目涉及乡镇数>21个,保障项目准确实施,保障项目有效实施和后续管理;项目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95%	保障财政衔接项目准确实施,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12月底	
23	脱贫户返回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培训	县乡村振兴局 吴福昌	各乡镇人民政府及负责人	各乡镇	21个乡镇分管领导及工作人员培训,外出考察学习等。	新建	3	3	0	200	600	培训人次>200人次;政策知晓率>90%以上	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12月底	
合计							2439	2342	97	/	/				